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1-025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3)。原公告中关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表述不完善,现予以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更正前: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19日上午9:15 至下午 3:00

附件一: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更正后: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下午3:00。

附件一: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 更正后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附件: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现就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请董事会审议。

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下午1:30

(2)网络投票时间: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下午3:00。

2、现场会议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3日

6、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4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2、《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3、《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6、《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4、《关于预计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1-01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1-013)、《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编号:2021-015)、《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2021-017)、《公司章程 (2021年03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1)》、《董事会议事规则(2021)》、《监事会议事规则(202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预计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编号:2021-019)、《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21-021)、《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21-022)。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提案2《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
3.00	提案3《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提案4《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提案5《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提案6《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提案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提案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提案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提案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提案12《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3.00	提案13《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4.00	提案14《关于预计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1年4月14日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东路7号北斗星通大厦南二层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10-69939966;传真:010-69939100

联系人:姜治文 葛丹

邮编:100094

(5)其他事项: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151”,投票简称为“北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年4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经过身份认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1、委托人名称:

2、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3、受托人姓名:

4、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5、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6、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

7、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提案2《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			
3.00	提案3《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提案4《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提案5《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提案6《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提案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提案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提案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提案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提案12《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3.00	提案13《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4.00	提案14《关于预计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证券代码:300596　　证券简称:利安隆　　公告编号:2021-020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1年3月30日下午15:00在天津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F座20层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30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3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30日09:15至2021年3月30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在会议现场表决;不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投票方式。

6. 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24日(星期三)。

7.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24日(星期三)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F座20层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另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对2020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均已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1年3月9日将相关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自然人股东须持①本人身份证、②证券账户卡、③持股证明、④正楷填写的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①被委托人身份证、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③委托人身份证、④持股证明、⑤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④持股凭证、⑤正楷填写的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①代理人身份证、②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③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④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⑤持股凭证、⑥正楷填写的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2.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不得迟于2021年3月29日16: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3月30日9:00-12:00,13:00-14:00。

4. 现场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F座20层,邮编:300384,传真:022-83718815。

5. 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参会登记时出示原件或者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6. 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2-83718775

传真:022-83718815

地址: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F座20层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300384

联系人:刘佳

电子邮箱:sec@rianlon.com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0596”投票简称为“安隆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3月30日(星期二)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3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名称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联系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股东签字(盖章):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依照以下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注1)	反对(注1)	弃权(注1)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注: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请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是□否□

委托人名称及证件号码(注2):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注3):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署:(注4)

委托日期:年月日(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票。

注2:自然人股东请填写姓名及证件号码;法人股东请填写名称及营业执照号码。

注3:请填写股东拟投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注4:代理投票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湘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23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3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太湖北路7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30,617,6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9.441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史建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长史建明先生、董事兼总裁蒋军先生出席现场会议,独立董事程华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许长安先生、独立董事周昆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王锦岐先生出席现场会议,监事会主席汪勤先生、监事李景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

3、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黄海伦女士参加现场会议,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詹超先生、副总裁孙景双先生列席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035,220	99.9726	574,000	0.0269	8,400	0.0005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035,220	99.9726	574,000	0.0269	8,400	0.0005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035,220	99.9726	574,000	0.0269	8,400	0.0005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035,220	99.9726	574,000	0.0269	8,400	0.0005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9,954,720	99.9688	654,500	0.0307	8,400	0.0005

6、议案名称:关于董事2020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005,520	99.9712	603,700	0.0283	8,400	0.0005

7、议案名称:关于监事2020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005,520	99.9712	603,700	0.0283	8,400	0.0005

8、议案名称: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8.01、议案名称:与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日常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6,563,445	99.8236	603,700	0.1738	8,400	0.0026

8.02、议案名称: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005,520	99.9712	603,700	0.0283	8,400	0.0005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9,996,420	99.9708	612,800	0.0287	8,400	0.0005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005,520	99.9712	603,700	0.0283	8,400	0.0005

11、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0,400	17.4779	654,500	81.4764	8,400	1.0457
6	关于董事2020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报告	191,200	23.8018	603,700	75.1525	8,400	1.0457
8.01	与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日常关联交易	191,200	23.8018	603,700	75.1525	8,400	1.0457
8.02	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	191,200	23.8018	603,700	75.1525	8,400	1.0457
9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82,100	22.6690	612,800	76.2853	8,400	1.0457
1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91,200	23.8018	603,700	75.1525	8,400	1.0457

12、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黑龙江鸿旭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博、张丽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湘财股份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1-019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2日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1日中午12: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证券部邮箱:zbom@zbom.com

本公司将会于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披露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相关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1年4月12日下午15:00—16:00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发展规划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2日下午15:00—16:00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 ”(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投资兼投资者关系总监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1日中午12: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证券部邮箱:zbom@zbom.com。本公司将会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2日下午 15:00—16:00 访问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e互动” 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与公司出席会议人员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1.部门:公司证券部

2.电话:0551-67186564

3.邮箱:zbom@zbom.com

六、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自2021年4月12日下午 15:00 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专栏查阅本次业绩说明会在线交流的内容。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收到青岛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齐友峰先生于2021年3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2021年3月25日下发的《关于对齐友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2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决定书内容

“齐友峰:

经查,你作为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奥股份”或“公司”)时任副总经理,于2020年8月11日买入公司股票300股,金额6447元,又于2020年9月10日卖出公司股票300股,金额5679元。

你将持有的威奥股份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又卖出,该行为构成短线交易,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四条有关规定;且该买入行为发生在公司半年报公告前30日内,构成敏感期交易。鉴于违规交易数量及金额较少,违法行为轻微,我局决定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整改措施

齐友峰收到警示函后表示,接受青岛监管局的监管措施决定,并认真吸取教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切实履行职责,严格本人证券交易行为和加强证券帐户管理,杜绝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同时再次向广大投资者和监管部门致歉。

公司董事会已向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再次重申相关法律法规,并督促其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关于对齐友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2号)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21-006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4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2021年3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程序及所作决议有效。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佛手湖环球度假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手湖公司”)、南京天华百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经协商一致,佛手湖公司拟减少对南京浦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公司”)的认缴出资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减资后